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

《“赣服通” 3.0 版建设工作方案》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0 年 1 月 1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赣服通” 3.0 版建设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四届十次全体（扩大）会议部署要求，切实把“赣服通”建设好、管理好、运营好、维护好，着力打造“赣服通” 3.0 版，进一步擦亮江西“放管服”改革品牌，现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纵深推进“五型”政府建设为抓手，以打造“四最”营商环境为目标，以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技术为支撑，进一步完善、拓展和提

升“赣服通”功能，加快建成以安全诚信为前提、可追溯为手段、简化便捷公平公正公开为目标的“赣服通”3.0版，精心打造企业服务“小秘书”、用户数据“小管家”、群众生活“小助手”、智能服务“小赣事”，使“赣服通”成为江西深化改革的靓丽品牌，成为广大人民群众干事创业事事顺、万事通的重要平台。

（二）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全省统筹。加强顶层设计，搞好政策衔接，充分运用全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整合各类政务服务资源，通过服务接入方式将符合掌上办理的各类应用全部接入“赣服通”，各地、各部门原则上不再新建独立政务服务APP或第三方移动政务服务平台。

二是坚持协同共享。坚持政务服务上网是原则、不上网是例外，联网是原则、孤网是例外，推动线上线下深度融合，以数据共享为核心，不断提升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业务协同能力。

三是坚持优化流程。坚持问题和需求导向，梳理企业群众办事遇到的痛点、难点和堵点，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方式，提升用户体验。

四是坚持社会共建。采取社会化运营模式，引入互联网产品运营管理思维，促进云上江西与互联网优秀企业开展合作，以营促建，着力提升“赣服通”运营质量。

二、重点工作

（一）开拓企业服务新领域。

1.拓展企业身份核验服务。依托全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通过对接市场监管总局电子营业执照系统，为市场主体提供基于电子营业执照在政务服务平台的用户注册、实名验证、身份鉴别、单点登录等服务，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可代表市场主体通过刷脸进入“赣服通”办理相关业务，解决市场主体与个人之间在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办理业务时的关联问题和实名认证问题。

2.推动电子营业执照应用。依托全省电子证照共享服务系统，实现对市场主体电子营业执照的查询、下载、获取和校验等功能。同时，将电子营业执照作为市场主体各类电子证照的身份索引基础，关联市场主体的其他各类电子证照数据，通过全省电子证照共享服务系统提供的证照核验和数据共享服务，解决市场主体在不同地方和部门政务服务系统办事时需要重复上传提交营业执照

和其他办事材料的问题，实现市场主体“一次身份验证、所有证照共享”。

3.推行企业专属服务。梳理汇聚国家和省级涉企优惠政策建立政策库，市、县两级分别梳理相关优惠政策汇入政策库，设置一对一的企业专属空间，平台根据企业性质、规模、产业结构、生产经营范围、创新发展方向等精准推送相关政策，办理优惠政策兑现，打通政策兑现落实“最后一公里”。

（二）争创证照应用新特色。

1.拓展“亮证”服务应用。基于全省电子证照共享服务系统，制定全省电子证照二维码标准规范，在全省推广应用。开通“一窗式”综合服务系统“亮证扫码”功能，实现各部门业务办理系统与“一窗式”综合服务系统对接，让群众办事免交或少交证件材料。

2.推动证照补换业务。基于全省电子证照共享数据库，推动全省各级政府部门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中的补换证业务通过“一窗式”综合服务系统直接调取电子证照信息，实现各类证照到期提醒和补换证业务一站式办理。

3.拓宽电子证照应用场景。依托全省电子证照共享服务系统,凡是通过“赣服通”、江西政务服务网等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出具或产生的电子证明(证照),可直接作为办事材料或依据;凡是可以通过数据共享、网络核验的材料,可直接通过后台加载核验,企业群众无需出具。进一步加强与浙江、福建、广东、上海等省市在证照共享、业务协同等方面交流合作,不断丰富“亮证”、用证跨省使用场景。

(三) 探索“无证办理”新场景。

1.梳理“无证办理”事项。根据具体业务场景,重新全面梳理政务服务办理需提交的材料。取消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无实际意义仅为免责的证明材料,形成材料事项关系清单。基于材料事项关系清单,确定各类材料标准样式和数据标准,形成互通共享需求和使用清单。

2.制定“无证办理”规范。以“少填、少报、少跑和快办”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211

